关于反馈新增资产配置有关情况的通知

各直属高校、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科教和文化司关于下达教育部2023年新增资产配置预算“一下”控制数的通知》（财教便函〔2023〕80号）要求，现将财政部新增资产配置预算“一上”审核意见及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新增资产配置预算“一下”控制数。财政部已根据有关规定，就不符合新增资产配置的项目提出了核减意见（详见附件1）。新增资产配置预算“一下”控制数是单位2023年度配置资产的数量上限，不得突破。原则上，没有十分充分的理由，不再就核减意见进行申诉反馈。如有特殊情况或充分理由，需要提前与我们沟通并正式来函详细说明。

二、关于新增资产调整。各单位如有新增资产配置需求（财政部原则上只接受“一上”之后产生的新增需求），请严格按照“从实际需要出发，从严控制，合理配备，节约高效”的原则，认真填写《2023年度中央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配置相关预算“一下”控制数调整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。

三、关于报送要求。各单位财务、资产部门要认真履行审核责任，严格把关本次新增资产配置调整申请，提高新增资产配置预算编报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。如单位存量资产较多、能够满足工作需要且无特殊理由的，不予申报。新增需求理由必须充分，至少要包含：“一上”未申请或当前需要新增的确切原因（需提供证明材料，随表格一并上报），资产涉及项目主要情况，资产价格用途及购买的必要性，同类资产存量、处置及查重情况等，理由需要分条逐项说明（有关审核注意事项详见附件 3）。

因时间紧急，财政部要求按时反馈意见，逾期不再受理。请各单位务必于1月29日12点之前反馈调整申请。考虑当前正值学校假期和财政部报送时间要求，各单位如未能及时提报需求，后续根据需要可申请追加新增资产配置预算。

联系人：陈立军66097558 张寒 66092074

教育部财务司

2023年1月28日